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力同工具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08 131
用人单位名称	力同工具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平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平四路 1229 号	联系人	赵卫平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陆逸舟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陆逸舟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陆逸舟, 应炜		
调查时间	2024-08-20	用人单位陪同 人	赵卫平
检查范围	模具车间、注塑车间、粉碎车间、组装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其他粉尘（金属）（总尘），噪声，聚丙烯粉尘（总尘），高温		
采样、检测人 员	陆逸舟, 应炜		
采样、检测时 间	2024-08-21	用人单位陪同 人	赵卫平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注塑车间注塑岗位、模具车间加工中心岗位、钻床岗位、磨床岗位、火花机岗位、组装车间组装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9 月 03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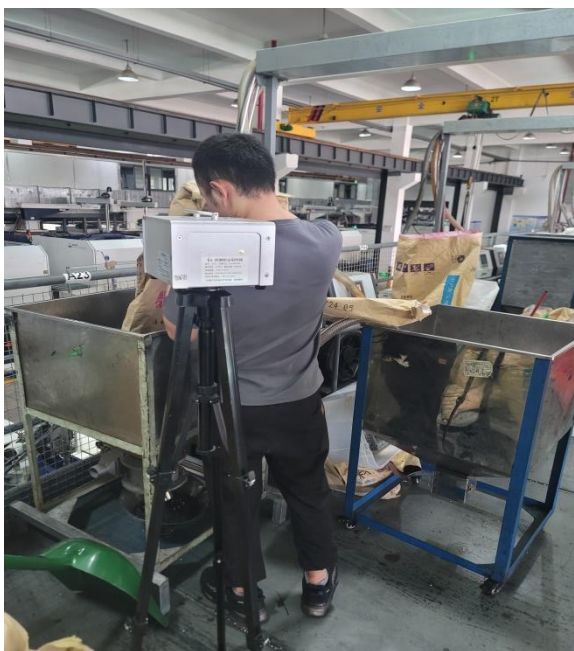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注塑车间投料岗位



模具车间磨床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模具车间钻床岗位



组装车间组装岗位